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 發行公告

茲提述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0月30日、2013年11月1日、2013年12月16日及2014年6月4日的公告、日期為2013年12月3日的通函、日期為2013年12月19日的二零一三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二零一三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二零一三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及日期為2014年7月1日的關於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獲得中國證監會核准的公告(「**過往披露**」)，內容有關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相關詳情。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過往披露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本次共發行4,000萬張每張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東方轉債**」)，總額為人民幣40億元。東方轉債將按面值發行。東方轉債期限為自發行日起六年，即自2014年7月10日至2020年7月10日，票面利率分別按第一年0.5%、第二年0.8%、第三年0.8%、第四年1.4%、第五年2.0%及第六年2.0%的年利率計息。東方轉債採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計息起始日為東方轉債發行首日(即2014年7月10日)。東方轉債的初始轉股價格為A股每股人民幣12元，轉股期自東方轉債發行結束之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東方轉債到期日止(即2015年1月10日後第一個交易日起至2020年7月10日止)。在東方轉債期滿後五個交易日內，本公司將以本次發行的東方轉債的票面面值的105%(含最後一期年度利息)的價格向投資者兌付全部未轉股的東方轉債。

本公司已委聘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薦人，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瑞信方正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和第一創業摩根大通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擔任聯席主承銷商。保薦費用及承銷費用將根據本次發行東方轉債的保薦協議及承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並結合發行情況最終確定。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本公司所知、所悉及所信，各位聯席主承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上市規則所定義者)概無關連。

由於本公司現有全體A股股東有權參與及認購東方轉債，且任何股東均不會因作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而獲得任何優惠待遇，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相關規定。

東方轉債給予原A股股東優先配售後的餘額及原A股股東放棄認購優先配售的金額，將通過網下對機構投資者配售及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系統網上發行(即網下按比例配售，網上搖號抽籤分配)。如仍出現認購不足，則不足部分將由聯席主承銷商包銷。

有關發行東方轉債的條款及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公告」、「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網上路演公告」、「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及「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摘要」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的相應海外監管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龔丹
公司秘書

中國·四川省·成都
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董事：*斯澤夫、張曉倫、溫樞剛、黃偉、朱元巢及張繼烈*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彥夢、趙純均及彭韶兵*